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兴证券”或“保荐人”）作为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或“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金字火腿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之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90号）同意，公司向13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300,884股，发行价格为4.52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049,999,995.6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921,981.9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38,078,013.72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10日全部汇入公司指定存储账户，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资，于2023年8月11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426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人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	年产 5 万吨肉制品数字智能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	95,900	94,708
2	金字冷冻食品城有限公司数字智能化立体冷库项目	9,150	9,100	9,100
合计		109,150	105,000	103,808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的原因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79,380.37 万元。其中，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 39,500.00 万元，银行账户募集资金余额为 39,880.37 万元（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608.24 万元）。

（二）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和投资额度

本次用于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

存单等，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高风险投资品种。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效期限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应满足的条件

现金管理满足下列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投资产品的持有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四）现金管理期限

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现金管理实施方式

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财务部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事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者合同等文件。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收益分配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将能够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但在任一时点的实际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内容及程序符合募

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甬兴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晨

赵江宁

保荐人公章：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